37 | 先做好DDD再谈微服务吧, 那只是一种部署形式

2019-04-05 郑晔

10x程序员工作法 进入课程>



讲述: 郑晔

时长 11:26 大小 9.17M



在"自动化"模块的最后,我们来聊一个很多人热衷讨论却没做好的实践:微服务。

在今天做后端服务似乎有一种倾向,如果你不说自己做的是微服务,出门都不好意思和人打招呼。

一有技术大会,各个大厂也纷纷为微服务出来站台,不断和你强调自己公司做微服务带来的各种收益,下面的听众基本上也是热血沸腾,摩拳擦掌,准备用微服务拯救自己的业务。

我就亲眼见过这样的例子,几个参加技术大会的人回到公司,跟人不断地说微服务的好,说服了领导,在接下来大的项目改造中启用了微服务。

结果呢?一堆人干了几个月,各自独立开发的微服务无法集成。最后是领导站出来,又花了半个月时间,将这些"微服务"重新合到了一起,勉强将这个系统送上了线。

人家的微服务那么美,为什么到你这里却成了烂摊子呢?因为你只学到了微服务的形。

微服务

大部分人对微服务的了解源自 James Lewis 和 Martin Fowler 在 2014 年写的一篇文章, 他们在其中给了微服务一个更清晰的定义,把它当做了一种新型的架构风格。

但实际上,早在这之前的几年,很多人就开始用"微服务"这个词进行讨论了。

"在企业内部将服务有组织地进行拆分"这个理念则脱胎于 SOA(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面向服务的架构),只不过,SOA 诞生自那个大企业操盘技术的年代,自身太过于复杂,没有真正流行开来。而微服务由于自身更加轻量级,符合程序员的胃口,才得以拥有更大的发展空间。

谈到微服务,你会想起什么呢?很多人对微服务的理解,就是把一个巨大的后台系统拆分成一个一个的小服务,再往下想就是一堆堆的工具了。

所以,市面上很多介绍微服务的内容,基本上都是在讲工具的用法,或是一些具体技术的讨论,比如,用 Spring Boot 可以快速搭建服务,用 Spring Cloud 建立分布式系统,用 Service Mesh 技术作为服务的基础设施,以及怎么在微服务架构下保证事务的一致性,等 等。

确实,这些内容在你实现微服务时,都是有价值的。但必须先回答一个问题,我们为什么要做微服务?

对这个问题的标准回答是,相对于整体服务(Monolithic)而言,微服务足够小,代码更容易理解,测试更容易,部署也更简单。

这些道理都对,但这是做好了微服务的结果。怎么才能到达这个状态呢?这里面有一个关键 因素,**怎么划分微服务,也就是一个庞大的系统按照什么样的方式分解。**

这是在很多关于微服务的讨论中所最为欠缺的,也是很多团队做"微服务"却死得很难看的根本原因。

不了解这一点,写出的服务,要么是服务之间互相调用,造成整个系统执行效率极低;要么是你需要花大力气解决各个服务之间的数据一致性。换句话说,服务划分不好,等待团队的就是无穷无尽的偶然复杂度泥潭。只有正确地划分了微服务,它才会是你心目中向往的样子。

那应该怎么划分微服务呢? 你需要了解领域驱动设计。

领域驱动设计

领域驱动设计 (Domain Driven Design, DDD) 是 Eric Evans 提出的从系统分析到软件 建模的一套方法论。它要解决什么问题呢?就是将业务概念和业务规则转换成软件系统中概 念和规则,从而降低或隐藏业务复杂性,使系统具有更好的扩展性,以应对复杂多变的现实 业务问题。

这听上去很自然,不就应该这么解决问题吗?并不然,现实情况可没那么理想。

在此之前,人们更多还是采用面向数据的建模方式,时至今日,还有许多团队一提起建模,第一反应依然是建数据库表。这种做法是典型的面向技术实现的做法。一旦业务发生变化,团队通常都是措手不及。

DDD 到底讲了什么呢?它把你的思考起点,从技术的角度拉到了业务上。

贴近业务,走近客户,我们在这个专栏中已经提到过很多次。但把这件事直接体现在写代码上,恐怕还是很多人不那么习惯的一件事。DDD最为基础的就是通用语言(Ubiquitous Language),让业务人员和程序员说一样的语言。

这一点我在《21 | 你的代码为谁而写?》中已经提到过了。使用通用语言,等于把思考的层次从代码细节中拉到了业务层面。越高层的抽象越稳定,越细节的东西越容易变化。

有了通用语言做基础,然后就要进入到 DDD 的实战环节了。DDD 分为战略设计 (Strategic Design) 和战术设计 (Tactical Design) 。

战略设计是高层设计,它帮我们将系统切分成不同的领域,并处理不同领域的关系。我在<u>前面的内容</u>中给你举过"订单"和"用户"的例子。从业务上区分,把不同的概念放到不同的地方,这是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否则,无论你的代码写得再好,混乱也是不可避免的。而这种以业务的角度思考问题的方式就是 DDD 战略设计带给我的。

战术设计,通常是指在一个领域内,在技术层面上如何组织好不同的领域对象。举个例子,国内的程序员喜欢用 myBatis 做数据访问,而非 JPA,常见的理由是 JPA 在有关联的情况下,性能太差。但真正的原因是没有设计好关联。

如果能够理解 DDD 中的聚合根(Aggregate Root),我们就可以找到一个合适的访问入口,而非每个人随意读取任何数据。这就是战术设计上需要考虑的问题。

战略设计和战术设计讨论的是不同层面的事情,不过,这也是 Eric Evans 最初没有讲清楚的地方,导致了人们很长时间都无法理解 DDD 的价值。

走向微服务

说了半天,这和微服务有什么关系呢? 微服务真正的难点并非在于技术实现,而是业务划分,而这刚好是 DDD 战略设计中限界上下文 (Bounded Context) 的强项。

虽然通用语言打通了业务与技术之间的壁垒,但计算机并不擅长处理模糊的人类语言,所以,通用语言必须在特定的上下文中表达,才是清晰的。就像我们说过的"订单"那个例子,交易的"订单"和物流的"订单"是不同的,它们都有着自己的上下文,而这个上下文就是限界上下文。

它限定了通用语言自由使用的边界,一旦出界,含义便无法保证。正是由于边界的存在,一个限界上下文刚好可以成为一个独立的部署单元,而这个部署单元就可以成为一个服务。

所以要做好微服务,第一步应该是识别限界上下文。

你也看出来了,每个限界上下文都应该是独立的,每个上下文之间就不应该存在大量的耦合,困扰很多人的微服务之间大量相互调用,本身就是一个没有划分好边界而带来的伪命题,靠技术解决业务问题,事倍功半。

有了限界上下文就可以做微服务了吧? 且慢!

Martin Fowler 在写《企业应用架构模式》时,提出了一个分布式对象第一定律:不要分布对象。同样的话,在微服务领域也适用,想做微服务架构,首先是不要使用微服务。如果将一个整体服务贸然做成微服务,引入的复杂度会吞噬掉你以为的优势。

你可能又会说了, "我都把限界上下文划出来了, 你告诉我不用微服务?"

还记得我在《30 | 一个好的项目自动化应该是什么样子的? 》中提到的分模块吗?如果你划分出了限界上下文,不妨先按照它划分模块。

以我拙见,一次性把边界划清楚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大家在一个进程里,调整起来会容易很多。然后,让不同的限界上下文先各自独立演化。等着它演化到值得独立部署了,再来考虑微服务拆分的事情。到那时,你也学到各种关于微服务的技术,也就该派上用场了!

总结时刻

微服务是很多团队的努力方向,然而,现在市面上对于微服务的介绍多半只停留在技术层面上,很多人看到微服务的好,大多数是结果,到自己团队实施起来却困难重重。想要做好微服务,关键在于服务的划分,而划分服务,最好先学习 DDD。

Eric Evans 2003 年写了《<mark>领域驱动设计</mark>》,向行业介绍了 DDD 这套方法论,立即在行业中引起广泛的关注。但实话说,Eric 在知识传播上的能力着实一般,这本 DDD 的开山之作写作质量难以恭维,想要通过它去学好 DDD,是非常困难的。所以,在国外的技术社区中,有很多人是通过各种交流讨论逐渐认识到 DDD 的价值所在,而在国内 DDD 几乎没怎么掀起波澜。

2013 年,在 Eric Evans 出版《领域驱动设计》十年之后,DDD 已经不再是当年吴下阿蒙,有了自己一套比较完整的体系。Vaughn Vernon 将十年的精华重新整理,写了一本《实现领域驱动设计》,普通技术人员终于有机会看明白 DDD 到底好在哪里了。所以,你会发现,最近几年,国内的技术社区开始出现了大量关于 DDD 的讨论。

再后来,因为《实现领域驱动设计》实在太厚,Vaughn Vernon 又出手写了一本精华本《领域驱动设计精粹》,让人可以快速上手 DDD,这本书也是我向其他人推荐学习 DDD 的首选。

即便你学了 DDD,知道了限界上下文,也别轻易使用微服务。我推荐的一个做法是,先用分模块的方式在一个工程内,让服务先演化一段时间,等到真的觉得某个模块可以"毕业"了,再去开启微服务之旅。

如果今天的内容你只能记住一件事,那请记住:学习领域驱动设计。

最后,我想请你分享一下,你对 DDD 的理解是什么样的呢?欢迎在留言区写下你的想法。

感谢阅读,如果你觉得这篇文章对你有帮助的话,也欢迎把它分享给你的朋友。



- ⑥ 版权归极客邦科技所有,未经许可不得传播售卖。 页面已增加防盗追踪,如有侵权极客邦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上一篇 36 | 为什么总有人觉得5万块钱可以做一个淘宝?
 - 下一篇 答疑解惑 | 持续集成、持续交付, 然后呢?

精选留言 (13)





ඨ 5

多谢老师推荐的书单 之前直接看<领域驱动设计>没看明白 展开>

作者回复: 有了骨架统筹起来, 再来学一遍。



这篇真的太棒了! 正如微服务里的两句话"微服务是双刃剑,拆得越细,优势越明显,缺点也越明显", "要用好微服务,最好别做微服务"。深刻了!

作者回复: 欢迎把它分享给你的朋友



enjoylear...

ඨ 2

2019-04-05

说的好,领域驱动设计确实是进入微服务的前置条件,除了设置边界上下文,还要划分子域,实现领域驱动设计那本书看了后,其实还是要看一下Eric的那本书,一个是道,一个是术。

展开٧

作者回复: 你已经有了基础,可以发力了!

ownraul 2019-04-17

凸 1

一个很重要的点是,即便没有DDD的概念,我们自己的系统也一定需要有自己的业务模型,任何需求的变化一定都是需要在这个业务模型上最先体现变化出来,外部和我们系统的交互,一定是先翻译转换为我们自己的内部模型,然后再进行逻辑处理,否则外部依赖源一旦增多,很多转换会把整个系统代码污染到不想再维护的

展开٧

作者回复: 核心模型是关键, DDD是方法。

风翱

心 1

2019-04-06

公司说我们的开发方式是敏捷开发,实际上只是使用了一些敏捷开发的方法,只有遵守敏捷开发的价值观和原则,才能算是敏捷开发。微服务也是一样,不是说拆分成多个服务去部署,就叫做微服务。也不是采用市面上常用的微服务框架,就是微服务了。

作者回复: 招数好学, 内涵难成。



凸 1

凸 1

老师说的很有道理,我们经常会忽视基本面去谈理想和目标。DDD是一套思维体系,虽然市面上有很好的资料给予我们借鉴,但怎么去定义自己的领域、子域的边界及彼此的交互关联不一而足。周围也有人为微服务而微服务,真要是落在纸面上却无从入手,背后是抽象能力还不足以支撑期望。另一方面是避免过度设计,就如上讲所说淘宝也是演进来的,DDD也不是一步到位的,需求在变要求在变,设计也就需要跟着变。总的说来我觉得就…



西西弗与卡...

2019-04-05

领域驱动设计中把术语在不同领域中的差异提到了比较高的程度。这其实是日常工作中非常常见的问题,同一个名词,不同人的理解是不同的,在不同业务中的含义也不同。最近正在构建组织架构服务,不同人想的就不一样。行政/HR想的是在企业IM里看到的是组织架构,实际上是按业务线划分。财务想的是,凭证进财务系统的时候,需要按照不同公司,这又是一个组织架构。业务团队之间会产生协作,比如都是为用户增长,参与协作…展开》

作者回复: 多谢分享!

9119

行者

2019-04-05

凸 1

感触很深,之前我们在开发一个新项目中,3个人拆了10+个微服务,维护、排查问题都很麻烦;之后服务减少到3个才好很多;微服务很好,但是我们要明白为什么要微服务,以及微服务会带来哪些问题,干万不要一上来就微服务。血淋淋的教训!

作者回复: 知其然,不知所以然,是陷入深坑的开始。

段启超 2019-04-05

凸 1

我是今年年初的时候接触到领域驱动设计的,看Eric的《领域驱动设计》确实给了我非常大

的启发,给我目前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指明了方向。DDD改变了我思考问题的方式,让我把 关注点回归业务,而不是一开始就去考虑技术的是实现问题。尤其是限界上下文的概念, 让我明白了一直在搞,却总是搞不好的微服务到底是哪儿出了问题。

但是目前的困境是:想在公司内推行DDD,阻力真的很大,首先是很多人对DDD没概念… 展开~

作者回复: 不要推 DDD, 推行一个概念总是困难的。用具体问题来说事, 推行人心目中有目标就好, 具体问题大家总是接受的, 把问题解决了, 再来和大家介绍思路。

whhbbq

2019-05-08

多谢老师推荐书单。

之前使用过DDD的防腐层设计,为了减少模块之间的耦合,隔离变化。其他概念还需要深入学习,并在实际项目中实践。

展开٧



又一篇解答了我疑惑的一篇好文章! 我之前也是抱着"TDD其实不实用"的观念,老师TDD的章节让我明白了TDD的本质在于架构设计,而架构设计是从具体任务分解而来;关于微服务,我对其理解一直放在ops/tools方面,现在才明白其本质也是软件结构问题,服务的划分通过DDD,ops/tools只是服务的implementation.

...

展开٧

作者回复: 多谢补充!



மி

凸

凸

"什么,讲了这么多,让我不用微服务?"

"及时止损"对很多人来说,是不可接受的。

作者回复: 沉没成本不是成本, 懂点经济学很难得。

∢

•



不错的文章,期待后面更多DDD方面的实践例子。

实际工作中很常见到的是做微服务了,但很时候微服务没有很好的模块化,结果还是往big ball of mud的方向写。

展开~

作者回复: 只可惜专栏已经接近尾声, 很难再深入细节讨论了。

→